

股票代码：600010

股票简称：包钢股份

编号：（临）2024-069

债券代码：163705

债券简称：20钢联03

债券代码：175793

债券简称：GC钢联01

## **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补缴税款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包钢稀土钢板材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稀土钢板材公司”）近期对纳税义务履行情况开展了自查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**一、基本情况**

近期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包头市昆都仑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《税务事项通知书》的要求，稀土钢板材公司对房产税纳税申报情况进行了自查核实，因对计税依据理解不一致，稀土钢板材公司需补缴2018年12月至2024年6月房产税及滞纳金合计11105.97万元。

### **二、补缴税款情况**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稀土钢板材公司已将上述税费及滞纳金缴纳完毕，不涉及税务行政处罚。

### **三、对公司的影响**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相关规定，上述事项不属于前期会计差错，不涉及前期财务数据追溯调整，将计入 2024 年当期损益，预计将影响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8069 万元，最终以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25 日